



《一粒红尘·昭觉·独家纪念版》
作者:独木舟
出版社:湖南文艺出版社

【内容简介】
“在我年轻的时候,曾经以为生命的轨迹是一个饱满的圆。但我最终所得到的,却并不是在第一个站台上所放弃的。而后漫长的一生之中,我再也没有机会与我逝去的那些事物重逢。”叶昭觉与简晨桦的感情有过无比青葱美好的曾经,可当美好的校园爱情走向社会经历重重考验,爱情、友情,一切都悄无声息地发生了变化,那些青春记忆也随之逝去,等待他们的是即将面临的重重危机。

一只绝望的鹅

□青春文学

我闭上眼睛,有种灭顶之灾重重压下来的感觉,我想即使是当街行窃被抓住的小偷,也不会比我此刻的处境惨多少。

衣衫凌乱的齐唐,手搭在门把手上,看到我的时候,他没有掩饰住脸上的震惊和错愕。

我战战兢兢地从地上爬起来,浑身发抖,只差那么一点点,我感觉自己马上就要哭出来了。空气凝结在这诡异的气氛中,时间也仿佛停滞了下来。

有一个声音在我的心里大声喊着“say something 叶昭觉!哪怕此地无银地对你什么也没听见都好啊”,可是我的嘴唇就像是被502强力胶粘起来了似的,连口气都吐不出来。

我和齐唐就那么尴尬地面对面相觑,谁也不动,不说话。不知道过了多久,他终于回过神来,冷冷地看了我一眼,用力地关上了门。半个小时之后坐在我最喜欢的日本料理店里,这顿我从星期一开始盼着的晚餐,此刻让我如鲠在喉,实在是没心情享用。

罪魁祸首简晨桦宽慰我说“这不关你的事”,但我并不领情:“当然不关我的事,都是你害的,你晚几分钟打电话我就安全撤退了好吗!”他无语地望着我:“昭觉,不是你的错,也不是我的错,是你们老板自己的错。”我知道简晨桦说的是对的,每一个字都像真理,无从辩驳。

可我胸口的这团闷气一定要找个方式发泄出来,举目望去,也只有一个简晨桦可以帮我背这个黑锅。“都是你的错,如果你有很多钱,我就不用来工作了,就不用伺候这么变态的老板,也就不会撞上这么难堪的事情,反正一切都是因为你没钱。”我发起疯来简直口不择言。

后来想想,这一点上,我简直就是我母亲的翻版。

人在情急之下,很容易说出一些伤人的话,这一点在我身上得到了反复的验证。然而,更伤人的是,这些伤人的话,大部分都是真心的。简晨桦放下筷子,平静地看着处于

抓狂状态中的我,他的忧伤藏在眼睛后面很深很深的地方。“是这样吗,你心里真的是这样认为的,对吗?”我没说话。

“你真的认为钱是我们之间最大也最重要的问题,是吗?”我仍旧没说话,只是看着他。

在这沸反盈天的晚餐时间,在这人声嘈杂的餐厅里,简晨桦用两个语气并不重的反问句,问得我眼眶发热,险些掉下泪来。我一仰头,喝光了杯子里的清酒,深深地呼出一口气。我知道在这样的场合谈这么严肃的话题并不恰当,但他的眼神触碰到了我心底里的那根弦:“我只是觉得自己已经很努力了,我只是认为,我应该要比现在过得好一点。”

“简晨桦,难道我不配过得比现在更好吗?”这顿晚餐最终不欢而散,简晨桦付完账之后一言不发地丢下了我,这种情况以前从来没有出现过,我知道自己这次真的太过分了。但纵然我知道自己错了,眼下我也实在没心情追上去向他道歉。他走了之后,我仍然坐在位子上没有动,过了一会,我把所有盘子拖到自己面前,把剩下的食物强制性地全塞进了嘴里。很多年前我看过一篇文章说,最美味的鹅肝,其实就是鹅的脂肪肝。

虽然鹅也不愿意暴食,但人类会把一根二三十厘米长的管子插到它们的食道里,拿个漏斗往里灌食物,它们每天会被强行喂进两三公斤的食物。我没吃过鹅肝,在这个黑色星期五的夜晚,我觉得自己就是一只绝望的鹅。

周末两天的时间里,简晨桦窝在工作室画画没有回来,我一个人也懒得正经正经做顿饭吃,就凑合了一下。后来,我想到给邵清羽打电话探探口风,她跟齐唐认识这么多年了,总该比我了解他一点。但邵清羽的电话一直无法接通。

也不是没想过主动叫简晨桦回来,但翻到他在通讯录里的那一栏时,手指却像是被施了某种咒语似的无法动弹。我不知道从

什么时候起,我和简晨桦之间的关系变成了这么糟糕的模样。我们总是争吵,为了一些鸡毛蒜皮的小事可以衍生出无数矛盾,我们冷战,谁也不愿意主动低头,在某个适当的契机之下回到原本的生活轨迹,用不了多久,我们又可以制造出一场声势更为浩大的战争。

我们已经不再是从前在校园里一起面对流言蜚语的叶昭觉和简晨桦,当我们置身于现实的风霜刀剑之中,才明白当年那些所谓的痛苦和耻辱,是多么轻盈和不值一提。

夜里窗外刮起了大风,树枝呼呼作响犹如呜咽,我蜷曲在毛毯里竟然也觉得有微微的凉意。不知不觉就已经到了深秋时节,这一年过得真是太快了,快到我还未回过神来,就快要结束了。日子一天天过去,我距离自己的目标还有那么漫长而遥远的一段距离,可是时间,已经不是很多了。入睡之前,房间里除了时钟的声音之外,便只有我一声长过一声的叹息。怀着忐忑不安的心情熬过了这个周末,无法逃避的周一终于还是来了。

每个星期一都是公司女生们争奇斗艳的日子,休息了两天的姑娘们个个都迫不及待地要把周末血拼的成果秀出来给大家看看,电梯里充满了各种名牌香水混杂在一起的味道。

但我完全没有心情加入她们,我甚至连粉底液都没涂。这个周一或许就是我在“齐唐创意”的最后一个工作日了,弄那么好看有什么必要呢?

在公司碰到齐唐时,他面色如常,没有丝毫异样,我这个并没做什么亏心事的人倒是反而脸红了,整整一个上午我都在等他把我叫进去,告诉我“你被炒了”。说实话,我做好了准备了。

但我担心的事情一直没有发生,直到中午我照例一个人跑出去吃午餐,在subway排队买汉堡的时候,有人拍了拍我的肩膀:“我也要金枪鱼的,你请我。”

我不用回头也知道背后站着的人是谁。

“牛爵爷,你错了!”

□科普读物



《柔软的宇宙:相对论外传》
作者:吴京平
出版社:北京时代华文书局

【内容简介】
这是一段跨越两百年的科学探索史,从拿破仑时代一直到二十一世纪,讲述了相对论的诞生以及在相对论的思想下发展起来的一系列学科。
在这本书中,所有你意料之中和意料之外的认知,都会以一个全新的方式呈现。看完这本书,你会发现,人类的科学认知探索历程,是一个让人“三观尽毁”、脑洞大开的历程。你的世界,将因这本书而颠覆。

1801年,一间封闭的乌漆墨黑的屋子里,一个人趴在屏幕前仔细地观察着微弱的光斑。当他终于看清了屏幕上那些奇怪的条纹以后,终于长出了一口气:“牛顿牛爵爷,你错了!”

牛顿在英国已经是大名鼎鼎的科学家,无数年轻的后辈都是看着他的那本《自然哲学之数学原理》踏上科学征程的,这个年轻人也不例外,他的名字叫托马斯·杨。1773年6月13日,托马斯·杨出生于英国萨默塞特郡米尔弗顿一个富裕的贵族会教徒家庭,家里共有十个兄弟姐妹,他是最大的孩子。托马斯·杨从小受到良好教育,自幼天资聪颖,是个不折不扣的神童。

两岁的时候,已经开始阅读书籍。四岁能背诵大量古诗词,无论是英文的还是拉丁文的。九岁开始自己动手搞小制作,后来学会了搞望远镜、显微镜,动手能力开始显现出来。十四岁就已经熟练地使用多种外语,希腊语、意大利语、法语那是在话下,读书做笔记,随便用。西方国家的语言不够他学的,又开始学习东方语言,希伯来语、波斯语、阿拉伯语人家也全拿下来了。那时候欧洲人眼里的东方,也就到中东附近,再远就是印度了。

十九岁的时候,托马斯·杨来到伦敦学习医学。他先是对眼科特别感兴趣,后来又喜欢上了光学。牛顿的书,他烂熟于胸,牛顿的《光学》,那是非常熟悉的。托马斯·杨

对当时科学界流行的两种光学学说都很了解,首先是微粒说,牛顿是微粒说的支持者,他们认为光是发射出来的粒子流,一个个小炮弹被光源打出来。微粒说很容易解释一些现象,比如光沿直线传播,比如反射,但是另外一派就不是这么认为的,他们明确地认为光应该是一种波。他们发现,两束光交叉后,彼此之间毫无影响,按照牛顿支持的微粒说,这是不可能的。两挺机枪对着打,总会有些子弹在空中相撞,然后掉下来,可是这种现象在光这里没人看到过。两束光对着照射,过不久,地下积累起一小堆光子,这不是天方夜谭吗?波动学说这一派的代表人物是惠更斯,惠更斯发现,两个水波纹会彼此穿过,穿过以后互相不影响,那么假如光是一种波,这事儿就好解释啊!但是波动说也有麻烦:光的波长是多少呢?没人知道光的波长是多少,波长公式是 $\lambda = vt$, λ 是波长, v 是波速, t 是周期。可是这几个值你一个都不知道,根本没法测量。在此后的200年里,光学停滞不前,后辈们一直也没能超越牛顿的《光学》。牛顿在力学方面的巨大成功使得人们都愿意相信,牛顿的光学也是正确的,一直到拿破仑时代也还是这么认为,毕竟微粒说算是比较主流的一种说法。

托马斯·杨到了医学院就读,现在可以称他为“杨大夫”了。他叔叔也是一位医生,可以说正是因为这位叔叔的影响,杨大夫才最终确定学习医学。不久后他的叔叔去世,

给杨大夫留下了丰厚的遗产,不但有房子,还有大量的藏书,还有不少艺术品,还有一万英镑的现款,从此,杨大夫过上了衣食无忧的幸福生活。1794年,杨大夫二十一岁,由于研究了眼睛的调节机理,他成为皇家学会会员。1795年,他到德国哥廷根大学学习医学,一年后拿到了博士学位。后来他回了英国继续学习,在剑桥,同学们都叫他“奇人杨”,因为他那国语言都懂,马骑得非常好,而且还会杂技走钢丝,算是科学家里走钢丝最棒的一位。各种乐器,他抬手就来,演奏水平相当高,这也为他后来研究波动学说打下基础。乐器嘛,本来就是各种振动各种波嘛!尽管杨大夫是个医生,但他还是非常喜欢物理学,自己闲暇时间也非常多,毕竟衣食无忧,不用朝九晚五地出门上下班。他一直在思考如何去验证光到底是波还是粒子,到了1801年,他总算想出个办法来:先要有个光源,这好办,然后要弄个板子扎个小眼儿,再找来另一个板子离得非常近的距离扎两个小眼儿。这样的话,一束光就被劈成了两束,这两束光来自同一个光源。因为来自同一光源,所以按照光的波动理论,这两束光应该会发生干涉现象,他期待能看到光产生的干涉条纹。最终,他如愿以偿地看到了条纹,终于可以对苍天高喊一声“牛爵爷,你错了!”光不是微粒,而是一种波,跟我们说话产生的声音是一样的波。